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天台县西工业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18 年 9 月 12 日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程

- 一、与会人员签到；
- 二、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情况；
- 三、宣读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选举监票、记票人员；
- 五、宣读本次会议议案内容：
 - 1、《关于2018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关于与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的议案》
 - 4、《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徐州天成自控汽车系统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 六、股东发言及提问；
- 七、逐项对议案进行表决；
- 八、统计表决结果；
- 九、宣布表决结果；
- 十、宣读大会决议；
- 十一、律师发表法律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 十二、与会董事在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
- 十三、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浙江天成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确保公司股东在本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本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股东大会设秘书处，负责大会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三、董事会以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现场参加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请按规定出示股票帐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有效证件或证明，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六、在主持人宣布股东到会情况及宣布大会正式开始后进场的在册股东或股东代表，可列席会议，但不享有本次会议的现场表决权。

七、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应取得大会主持人的同意，发言主题应与本次大会表决事项相关。

八、根据公司章程本次大会议案表决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弃权”。

九、表决投票统计，由股东代表和公司监事参加，表决结果当场以决议形式公布。

十、公司董事会聘请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本次会议决议及法律意见书将于本次会议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公告。



十二、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公司证券投资部联系。

议案一：

关于 2018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以及未来良好的发展前景，为更好的回报广大投资者，提升公司股票的流动性，在符合公司制度、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经控股股浙江天成科投有限公司向公司董事会提交《关于 2018 年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案》，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223,835,486 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67,150,64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90,986,132 股。

本次转增前，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513,605,896.07 元，本次转增股本 67,150,646 元，本次转增后，公司尚余资本公积金 446,455,250.07 元。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超过本次转增前资本公积金的余额。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2018 年 9 月 12 日

议案二：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现行章程，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后内容如下：

本次增加修订原《公司章程》条款	本次增加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p>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3,835,486元。</p>	<p>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0,986,132元。</p>
<p>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223,835,486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23,835,486股，无其他种类股份。</p>	<p>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290,986,132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90,986,132股，无其他种类股份。</p>
<p>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修订原《公司章程》条款</p>	<p>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p>
<p>第一条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p>	<p>第一条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p>
<p>在“第三章股份”后新增“党组织”章节，以后章节、条款序号相应顺延。</p>	<p>第四章 党组织</p> <p>第三十条公司根据《党章》规定和上级党委的要求，设立中国共产党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党组织（以下简称“党组织”）。</p> <p>第三十一条公司党组织的书记、委员的职数按上级党组织的批复设置，并按照《党章》等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党组织书记原则上由公司董事</p>

或高级管理人员担任。符合条件的党组织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组织。同时，根据上级党委的批复，按规定设立纪委。

第三十二条公司应当为党组织提供必要的工作经费，公司党组织工作经费按照相关规定要求，纳入公司管理费用税前列支。

第三十三条公司应当为党组织提供办公场所和必要的办公设施。

第三十四条公司党组织根据《党章》等党内法规履行以下职责：

（一）保证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战略决策，以及上级党组织有关重要工作部署；

（二）加强对选人用人工作的领导和把关，管标准、管程序、管考察、管推荐、管监督，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董事会依法选择经营管理者以及经营管理者依法行使用人权相结合；

（三）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依法履职；支持职工代表大会

	<p>开展工作；</p> <p>（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建设和工会、共青团等群团工作。领导党风廉政建设，支持纪委切实履行监督责任；</p> <p>（五）加强公司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团结带领干部职工积极投身公司改革发展。</p>
第一百九十八条本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公司股票发行上市之后生效实行。	第二百零三条本章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依法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进行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2018年9月12日

议案三：

关于与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签订投资协议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能够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提升公司在徐州及周边地区座椅产品的供应能力，降低运输成本，进一步提升在该地区产品销售服务的质量。公司拟决定在宁德投资 3.5 亿元人民币。同时拟与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协议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2018年9月12日

议案四：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徐州天成自控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增加投资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能够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提升公司在徐州及周边地区汽车座椅产品的供应能力，降低运输成本，进一步提升在该地区产品销售服务的质量。公司拟决定对徐州天成自控汽车系统有限公司增加投资 5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徐州天成自控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仍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其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7000 万元。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2018年9月12日